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56号)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有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司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西北院承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财政厅承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会要求西北院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西北院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会要求西北院回购西北院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公司不得修改公司章程中的此项规定”。

本公司上市公告书已披露2007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上市后将不再披露2007年半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公司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185号文核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2,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46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1,840万股,发行价格为8.48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07]121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西部材料”,股票代码“002249”,其中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网上1,840万股股票将于2007年8月9日起上市交易。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复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情况

(一)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上市时间:2007年8月10日

(三)股票简称:西部材料

(四)股票代码:002249

(五)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9142万股

(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300万股

(七)发行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八)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期限及对其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自2007年8月10日起)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4,292	62.73	4,292 46.96 36个月
浙江省委组织部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4.62	1,000 12个月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	11.69	800 8.76 12个月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600	7.31	600 5.47 12个月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发展中心	150	2.19	150 1.64 12个月
九江有色金属冶炼厂	100	1.46	100 1.09 12个月
合计	6,842	100	6,842 74.94

(九)本公司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发行中向询价对象配售的460万股股票自本次社会公众股发行上市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十)本公司上市时无限售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的1,84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十一)公司股份发行上市交易时间表:

项目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可上市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4,292	46.96	2010年8月10日
其他已发行的股份	2,560	27.89	2006年8月10日
发行的股份	6,842	74.84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460	5.03	2007年11月10日
网上定价发行股份	1,840	20.12	2007年8月10日
合计	2,300	25.16	
合计	9,142	100	

(十二)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三)上市保荐人: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ESTERN METAL MATERIALS CO.,LTD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三路56号

法定代表人:贾正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捌佰肆拾贰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12月28日

经营范围:稀有金属材料的板、带、箔、丝、棒、管及深加工产品、复合材料及其制品和贵金属等新型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稀有金属复合材料及制品、金属纤维及制品、难熔金属材料、贵金属制品的生产、开发和销售。

所属行业:稀有金属材料加工行业

董事会秘书:张永成

电话:029-88331520

传真:029-88331523

电子邮箱:xbczq@163.com

互联网网址:www.c-wmm.com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	贾正平	董事长	男	41	2006.2.20-2007.9.15	无
2	杨建斌	副董事长	男	44	2006.2.20-2007.9.15	无
3	田建刚	副董事长	男	44	2007.1.18-2007.9.15	无
4	张平洋	董事	男	42	2004.9.15-2007.9.15	无
5	胡洪涛	董事	男	41	2006.9.8-2007.9.15	无
6	陈安平	董事	男	44	2004.9.15-2007.9.15	无
7	田建刚	董事	男	49	2004.9.15-2007.9.15	无
8	李智德	独立董事	男	66	2004.9.15-2007.9.15	无
9	刘友权	独立董事	男	74	2004.9.15-2007.9.15	无
10	梁兴祖	独立董事	男	67	2004.9.15-2007.9.15	无
11	王彦军	独立董事	女	38	2004.9.15-2007.9.15	无
12	梁亮	监事	男	39	2006.2.20-2007.9.15	无
13	洪洪国	监事	男	47	2004.9.15-2007.9.15	无
14	袁明强	监事	男	54	2006.9.8-2007.9.15	无
15	田建刚	监事	男	50	2004.9.15-2007.9.15	无
16	陈安平	监事	男	35	2006.9.8-2007.9.15	无
17	周文斌	总经理	男	43	2007.1.18-2007.9.15	无
18	张永成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6	2004.9.15-2007.9.15	无
19	罗学军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38	2004.9.15-2007.9.15	无
20	冯安奇	副总经理	男	51	2004.9.15-2007.9.15	无

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472 股票简称:包头铝业 编号:临2007-02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

2.本次会议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22.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并协议>的议案》。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下称“西北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财政厅。

西北院是我国重要的稀有金属材料研究基地和行业技术开发中心,始建于1965年,1967年定名为“冶金工业稀有金属研究院第一分院”。1972年,改名为宝鸡有色金属研究所;1983年,改名为宝鸡稀有金属加工研究所;1988年与西安有色金属研究所合并为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建成了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稀有金属材料加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目前,西北院(不含下属子公司)拥有资产总值5.3亿元,仪器设备2000多套,在职职工400多人,其中工程师以上技术人员共计251人,占职工人数的60%以上,有中国工程院院士1人,教授、高级工程师180多人,初步形成集科研、工程化和高新技术产业于一体的科技集团。2000年9月26日,西北院领取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0,852万元,注册地址为西安市未央区太北路96号,经营范围为:金属材料、无机材料、高分子材料和复合材料及其制品、涂装的研究、设计、试制、生产、分析、检验、技术开发、成果转化、科技咨询服务、信息服务、期刊出版;材料制备、应用设备的设计、制造、生产;化工原料的销售;信息网络的开发、研制;自有房屋租赁。

目前,西北院下设6个研究所和3个研究中心,他们分别是信息研究所、新材料研究所、钛及钛合金中心、超导材料研究所、腐蚀与防护研究所、粉末冶金研究所、生物材料研究所、电子材料研究所、材料分析中心、纳米材料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主要从事新材料应用基础研究、生产工艺技术开发和产品生产、测试与质量监督检验等。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01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42,920,000	46.96
02	浙江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10.94
0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8.75
04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5.47
05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发展中心	1,500,000	1.64
06	九江有色金属冶炼厂	1,000,000	1.09
07	福建泰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2,874	0.35
0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8,874	0.28
09	中信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23,874	0.24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1,847	0.20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股东总人数为15,756人,其中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5750人。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2,300万股

二、发行价格:8.48元/股

三、发行方式: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四、网下发行: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五、网下配售: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的股数为460万股,有效申购为115,16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0.39944%,超额认购倍数为250.3477倍。本次发行网上定价发行1,840万股,中签率为0.1678517012%,超额认购倍数为596倍。本次发行网下配售产生1,824股零股,网上发行无余股。

六、募集资金总额:19,504万元,每股发行费用0.73元,其中:

项目	金额
承销保荐费用	1,142.72万元
审计费用	70.73万元
评估费用	20.73万元
律师费用	57.00万元
路演推介费	200.7万元
信息披露费	96.77万元

七、募集资金净额:17,345,080.00元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于2007年8月2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出具了岳总验字[2007]第022号验资报告。

八、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九、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十一、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二、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十三、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四、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十五、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六、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十七、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八、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十九、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十、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二十一、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十二、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二十三、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十四、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二十五、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十六、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二十七、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十八、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二十九、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三十、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三十一、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三十二、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三十三、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三十四、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三十五、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三十六、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三十七、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三十八、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三十九、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十、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四十一、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十二、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四十三、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十四、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四十五、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十六、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四十七、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十八、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四十九、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十、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30元(按截止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全面摊薄计算)

五十一、发行后每股收益:0.28元/股(按照2006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